

认证处置决定通知书

序号：CX202102081

上海嘉定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认证准则和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因获证客户暂停认证证书的期限已满但导致暂停的问题未得到解决或纠正。

我公司决定从即日起撤销贵单位证书编号为 00219Q26791R0S CN-00219Q26791R0S 的认证证书。请贵单位停止使用和宣传上述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请贵单位收到此通知后一周内将认证证书返回我公司归档。



抄送：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认证处置决定通知书

序号：CX202102096

浙江德硕电器有限公司：

根据认证准则和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因获证客户暂停认证证书的期限已满但导致暂停的问题未得到解决或纠正。

我公司决定从即日起撤销贵单位证书编号为 00218E33162ROM CN-00218E33162ROM 的认证证书。请贵单位停止使用和宣传上述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请贵单位收到此通知后一周内将认证证书返回我公司归档。



抄送：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认证处置决定通知书

序号：CX202102095

浙江德硕电器有限公司：

根据认证准则和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因获证客户暂停认证证书的期限已满但导致暂停的问题未得到解决或纠正。

我公司决定从即日起撤销贵单位证书编号为 00218S22675ROM CN-00218S22675ROM 的认证证书。请贵单位停止使用和宣传上述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请贵单位收到此通知后一周内将认证证书返回我公司归档。



抄送：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认证处置决定通知书

通知编号：CQM2021W-005344

致 浙江美生橱柜有限公司：

根据认证准则和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因：在认证证书暂停期限届满，认证委托人未提出认证证书恢复申请

按认证准则和合同规定，从即日起撤销贵单位证书号为 CQM20CGP0603005543 的认证证书。请贵单位停止使用上述认证证书和方圆认证标志。

请贵单位收到此通知后一周内将认证证书返回方圆集团公司归档。



认证处置决定通知书

通知编号：CQM2021W-005360

致 日升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认证准则和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因：在认证证书暂停期限届满，认证委托人未提出认证证书恢复申请

按认证准则和合同规定，从即日起撤销贵单位证书号为 CZJM2018P1022901R0M 的认证证书。请贵单位停止使用上述认证证书和方圆认证标志。

请贵单位收到此通知后一周内将认证证书返回方圆集团公司归档。



认证处置决定通知书

通知编号： CQM2021P-005364

致 温州市大荣纺织仪器有限公司：

贵单位获得方圆集团公司颁发的认证证书后，现因：认证委托人无正当理由不接受在规定的期限内认证机构的监督检查

认证证书暂停恢复措施:

企业暂停到期前至少提前一个月申请证书恢复，并通过恢复检查

根据认证准则和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从即日起至 2021-08-31 暂停贵单位所持有的证书号为：CZJM2019P1059501R0M 的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在暂停期间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是违法行为，请贵单位立即暂停使用上述认证证书和相应认证标志，并应向现有的和潜在的所有相关采购方告知贵单位的认证状态。同时在暂停期间不能对认证资格做误导性声明。

请贵单位及时采取纠正措施。在暂停期限内若收到贵单位提出的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书面申请及相关的纠正材料，且经核实符合要求后，我公司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贵单位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对于逾期未纠正的，将撤销认证资格并收回认证证书。



认证处置决定通知书

通知编号：CQM2021P-005368

致 浙江泰德光学有限公司：

贵单位获得方圆集团公司颁发的认证证书后，现因：认证委托人无正当理由不接受在规定的期限内接受认证机构的监督检查

认证证书暂停恢复措施:

企业暂停到期前至少提前一个月申请证书恢复，并通过恢复检查

根据认证准则和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从即日起至 2021-09-04 暂停贵单位所持有的证书号为：CZJM2020P1019301ROM 的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在暂停期间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是违法行为，请贵单位立即暂停使用上述认证证书和相应认证标志，并向现有的和潜在的所有相关采购方告知贵单位的认证状态。同时在暂停期间不能对认证资格做误导性声明。

请贵单位及时采取纠正措施。在暂停期限内若收到贵单位提出的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书面申请及相关的纠正材料，且经核实符合要求后，我公司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贵单位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对于逾期未纠正的，将撤销认证资格并收回认证证书。



认证处置决定通知书

通知编号：CQM2021P-005362

致 杭州富士达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获得方圆集团公司颁发的认证证书后，现因：认证委托人无正当理由不接受在规定的期限内接受认证机构的监督检查

认证证书暂停恢复措施:

企业暂停到期前至少提前一个月申请证书恢复，并通过恢复检查

根据认证准则和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从即日起至 2021-08-31 暂停贵单位所持有的证书号为：CZJM2017P1009001R0M 的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在暂停期间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是违法行为，请贵单位立即暂停使用上述认证证书和相应认证标志，并向现有的和潜在的所有相关采购方告知贵单位的认证状态。同时在暂停期间不能对认证资格做误导性声明。

请贵单位及时采取纠正措施。在暂停期限内若收到贵单位提出的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书面申请及相关的纠正材料，且经核实符合要求后，我公司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贵单位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对于逾期未纠正的，将撤销认证资格并收回认证证书。



认证处置决定通知书

通知编号：CQM2021P-005367

致 浙江汇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获得方圆集团公司颁发的认证证书后，现因：认证委托人无正当理由不接受在规定的期限内接受认证机构的监督检查

认证证书暂停恢复措施：

企业暂停到期前至少提前一个月申请证书恢复，并通过恢复检查

根据认证准则和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从即日起至 2021-09-03 暂停贵单位所持有的证书号为：CZJM2018P1025901R0M 的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在暂停期间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是违法行为，请贵单位立即暂停使用上述认证证书和相应认证标志，并向现有的和潜在的所有相关采购方告知贵单位的认证状态。同时在暂停期间不能对认证资格做误导性声明。

请贵单位及时采取纠正措施。在暂停期限内若收到贵单位提出的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书面申请及相关的纠正材料，且经核实符合要求后，我公司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贵单位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对于逾期未纠正的，将撤销认证资格并收回认证证书。

